

# 水源保护之谜

## ——“九曲柳江千里行”之源头探秘(十一)

3月23日,当我们正在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采访时,柳州却发生了一件喜事,这件喜事涉及一份协议。那么,这是一份什么样的协议?为什么要签这个协议?

### “一江两治”的难题如何解?

木排、码头、文化、民族……一路走来,我们越来越感受到,柳江是“玩跨界”的高手。

喜事,也和“跨界”有关。

3月23日,《黔东南州生态环境局 柳州市生态环境局跨流域跨区域联合执法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在柳州签订。

我们从柳州市生态环境局了解到,《协议》以柳江流域为重点,意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严厉打击跨流域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持续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协议》明确:两市(州)生态环境部门将建立联席会议、信息通报等合作机制,合作内容包括跨市州界断面、市州界分界线联防联控,跨区域环境违法行为联合查处,重大环境突发事件联合处置等方面。

治水为什么要“玩跨界”?

柳江作为一条跨界河流,破解“一江两治”乃至“一江N治”难题,是必须攻克的课题。这从《柳州市柳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立法过程,就可见一斑。

“为了让立法更符合实际,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率队,从柳江源头的贵州独山到下游的梧州市,全程调研1000多公里河段。”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李俊曾告诉我们。

后来,《条例》第十七条就跨区域合作有了明确规定:“市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柳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跨县(区)行政区域联防联控、联合应急处置、监管信息共享等机制。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加强与柳江流域上下游的市、自治州联防联控合作,开展跨行政区域水污染的联合监测、联合检查和联合执法,建立健全监测数据共享、突发水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联动等机制,共同排查环境风险源,建立风险源名录,落实应急防控措施,保护流域生态环境。”

“做好柳江上游的生态环境管控工作,严厉打击跨流域生态环境违法行为。”黔东南州生态环境局局长袁刚说,将与柳州市共同维护好柳江流域水环境安全。

携手共护母亲河,希望通过全方位的合作,这条深沉又生生不息的大江,在新时代唱出更美妙的赞歌。



3月23日,《黔东南州生态环境局 柳州市生态环境局跨流域跨区域联合执法合作协议》在柳州签订。 本报通讯员 吴梦 摄



采访组与榕江县有关人士座谈

### 创造奇迹的诀窍

是的,爱护这条江,她必然会有回响。柳江水质连续三年保持全国第一,就是最好的证明!

一路走来,我们认识到,“母亲河”的回应,不仅仅是两岸百姓爱水护水之功,更是以现代科学践行古老治水理念的结果。

比如说“河长制”“林长制”。

“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我们走访的所有柳江支流,都立有河长制的牌子。有人开玩笑说,以前的河长是“龙王”,现在的河长是“龙的传人”。如何将这“传人”的活干好,也在考验着每位河长的责任心与能力。我们在采访中了解到:

——从江县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2022年从江大桥、四寨河大桥地表水国控出境断面和都柳江停洞地表水州控断面水质优良率100%;

——榕江县开展了“一河一策”的治理,压实483名河长职责,聘请780名护河员公益性岗位;

——三都水族自治县,制定实施了《三都水族自治县村寨人居环境治理条例》和《三都水族自治县都柳江渔业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强化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

——独山县共有生态护林员4000多名,他们根据林长制网格化管理要求,对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分区实行网格化管理。

……

我们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了解到,在2020年1月至12月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状况排名中,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位居第八,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位列第二十五;在2021年1月至12月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状况排名中,黔东南州位列第四,黔南州则是第二十三名;去年,黔东南州排名第三,黔南州为第二十三名。

“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2000多年前,《道德经》这样赞美水。

守护一江清水,是考验,更是责任。排名或许有变化,但治水的决心不会变。只要久久为功,持续发力,柳江两岸各族群众必将收获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

当我们望着勃勃生机的江面,更加感慨柳江的无私,养育着勤劳智慧的两岸人民,孕育了多少朴素而又值得回味的故事。

在源头寻访过程中,我们还发现,不仅是官方的合作,千百年来,民间也就是生活在柳江(贵州称都柳江)边的各族人民也多有爱水、护水和保护水源林的行动,共同保护这一江水的生态安全,有的还演变成习惯法或有趣的节庆活动。这又有哪些生动的故事呢?

### 神秘的“跳水节”

水是生命之源,因此人类总喜欢逐水而居,并孕育了不少古老而管用的爱水治水智慧。

我们在贵州省从江县采访时,该县文史专家梁全康给我们讲述了“刚边”壮族乡的故事。

“他们的先辈多是从广西迁过来的。”梁全康告诉我们,这是一个十分亲水的壮族聚落,“刚边”就是壮族“江边”的意思。流经此的三百河也是都柳江的支流,他们祖辈都靠这条河的灌溉种田为生。

“他们有一个叫‘跳水节’的节目。”梁全康说,这是他们的“情人节”,一般农历六月中旬举行。每逢节日时,附近村寨同胞欢聚在三百河畔,通过举行“百杯喂酒石”祭祀、跳水选亲、壮歌对唱、划三板船、戏水表演等活动,欢庆民族传统节日,其中最热闹的当属跳水选亲活动。

活动现场,青年男女们以三百河为界,分别坐在河流的两岸对唱情歌。双方你来我往,如果青年男女中有情投意合的,男青年就走到跳台上,纵身跳入三百河,以示诚心。然后男青年会游到河对岸,迎接心爱的姑娘,并接受大家的祝福。

真可谓“兼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我们在采访中还了解到,不论是苗族、侗族,对水源的保护都有严格的要求。比如在侗族古歌中,有很多反映侗民的生存理念和传统观念,其中贯穿着万物有灵、自然崇拜、天人合一等丰富的生态智慧,构成了侗族先民对自然的关怀与尊重。例如,侗族古歌有这样的唱词:

世间谁是主人翁?  
侗家祖辈教孩童:  
山河是主人是客,  
做客之人应谦恭,  
别把山水撕碎碎,  
多给山河添锦绣  
少让人间受灾凶  
……

这些对自然万物的崇敬和朴素的情感,在我们溯源柳江的过程中,到处都能听到、看到。比如,独山用海花草、马尾树对水源地的涵养,红豆杉组对红豆杉王的敬仰与爱护;三都敬节对水神的崇拜;榕江以“榕树”和“都柳江”的和谐共生,形成良好的自然生态为县名……

而在苗族古歌里,枫树是其祖先蚩尤的鲜血所幻化的树木。爱屋及乌,苗族对树木的保护意识可谓十分强烈。我们在从江县岜沙苗寨采访时,当地的村干部告诉我们,岜沙

人认为,以前是茫茫的大森林保护了岜沙祖先,因此岜沙人自古以来敬树、护树,定下严厉的寨规,乱砍伐一棵树木要罚“三个一百二”(即一百二十斤猪肉、一百二十斤米、一百二十斤酒)供全寨人食用,以儆效尤。

在岜沙,每出生一个孩子,父母都要为其种下一棵“生命树”苗,并精心护理其长长大大。直到这个孩子长大老去之后,其子孙就砍下这棵“生命树”做成棺木装尸下葬,然后在墓穴上又种下一棵树,表示逝者永生。

在岜沙,我们的记者李俊还亲自上阵体验了一把此处苗族特有的镰刀理发的习俗。岜沙的男人平时通常用镰刀将下部的头发剃掉,只留下上部的头发,并蓄留编成发髻。当地人告诉我们,这发髻也是象征着生长在山上的树。

在与柳州隔河相望的八洛村,我们也发现类似的故事。

“在小河、农田等进行违法捕鱼者按‘三个120’(120斤猪肉、120斤大米、120斤米酒)承担违约责任;毁坏国家保护的古老珍稀植物、引发森林火灾10亩以上者按‘三个66’(66斤猪肉、66斤大米、66斤米酒)承担违约责任;引发森林火灾10亩以下、在公益林区烧炭开荒者按‘三个33’(33斤猪肉、33斤大米、33斤米酒)承担违约责任;往河边、水沟、村庄周围乱倒垃圾、乱砍伐林木、乱猎捕野生动物者按‘三个12’(12斤猪肉、12斤大米、12斤米酒)承担违约责任。”这是张贴于八洛村村委宣传栏的《八洛村村规民约》里的内容。

一江清水向东流,铺展护水新画卷。八洛村村委主任李江平告诉我们,八洛村的村民若有破坏森林、水源的行为,不仅要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还要按照村规民约加码处罚。这些年来,村里多次发生村民“违约”之事,都被依规处罚。“因为生态环境是全村共享的,谁破坏了生态环境,谁就要出肉、出米、出酒请全村人用餐,以求原谅。”

溯潭岳峙,赏月风光。站在八洛码头,看着对岸的山水,我们充满感恩。带着感恩之心,我们回到了广西,回到了柳州。那么,在广西境内特别是柳州市范围内,我们又将探寻到哪些与源头一样又不一样的故事呢?请关注下期报道。

全媒体记者 李广西  
赵翔翔 李俊 李书厚  
宋美玲 报道摄影



杨家湾村污水处理项目工程简介碑



↑都柳江从三都县城穿城而过。

←都柳江上的冷水沟水库。

→采访组成员体验镰刀理发的习俗。



# 九曲柳江千里行

主办:市人大环资委、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柳州日报社